

約翰壹書

第六講
彼此相愛：第二部分〔四7~21〕
順服神並經歷信心的得勝〔五1~5〕

1

約翰壹書大綱〔 Daniel L. Akin 〕

序言：生命之道〔一1~4〕

1. 神是光〔一5~三10〕

1. 行在光中〔一5~二2〕

2. 遵行愛的誡命〔二3~11〕

3. 知道你的屬靈光景〔二12~14〕

4. 慎防信心的仇敵〔二15~28〕

5. 活得像神的兒女〔二28~三10〕

2

約翰壹書大綱〔 Daniel L. Akin 〕

II. 神是愛〔三11~五12〕

1. 彼此相愛：第一部分〔三11~24〕

(1) 愛的行動〔三11~18〕

(2) 有信心的活〔三19~24〕

2. 試驗諸靈〔四1~6〕

3. 彼此相愛：第二部分〔四7~21〕

(1) 因為神愛你，你愛他人〔四7~10〕

(2) 因為神住在你裡面，你愛他人〔四11~21〕

4. 順服神並經歷信心的得勝〔五1~5〕

5. 信子並享受永生〔五6~12〕

} 神是生命

結論：神兒女的把握與特徵〔五13~21〕

1. 知道你有永生〔五13〕

2. 在禱告中有把握〔五14~17〕

3. 勿持續在罪中〔五18~20〕

4. 保守自己遠離偶像〔五20~21〕

3

神是愛〔三11~五12〕

3. 彼此相愛：第二部分〔四7~21〕

(1) 因為神愛你，你愛他人〔四7~10〕

• 這部分的主題：愛

• 這個字以不同形式出現在四7~五3，32次〔整個書信43次〕

四7親愛的…分段標記

• 雖然愛的主題延伸到五3，從五1開始一直到五13，加入新的強調點：信

• 四7~21為一段落來討論：“神就是愛”之雙重確認—四8、16

4

A (7-8a) 親愛的弟兄啊，我們應當彼此相愛，因為愛是從神來的。凡有愛心的，都是由神而生，並且認識神；沒有愛心的，就不認識神

B (8b) 因為神就是愛。

C (9a) 神愛我們的心在此就顯明了，

D (9b-10) 神差他獨生子到世間來，使我們藉著他得生不是我們愛神，乃是神愛我們，差他的兒子為我們的罪做了挽回祭，這就是愛了。

E (11) 親愛的弟兄啊，神既是這樣愛我們，我們也當彼此相愛。

F (12a) 從來沒有人見過神。

E' (12b) 我們若彼此相愛，神就住在我們裡面，愛他的心在我們裡面得以完全了。

D' (13-15) 神將他的靈賜給我們，從此就知道我們是住在他裡面，他也住在我們裡面。父差子做世人的救主，這是我們所看見且作見證的。凡認耶穌為神兒子的，神就住在他裡面，他也住在神裡面。

C' (16a) 神愛我們的心，我們也知道也信。

B' (16b) 神就是愛；

A' (16c-21) 住在愛裡面的，就是住在神裡面，神也住在他裡面。這樣，愛在我們裡面得以完全，我們就可以在審判的日子坦然無懼；因為他如何，我們在這世上也如何。愛裡沒有懼怕，愛既完全，就把懼怕除去，因為懼怕裡含著刑罰；懼怕的人在愛裡未得完全。我們愛，因為神先愛們。人若說「我愛神」，卻恨他的弟兄，就是說謊話的；不愛他所看見的弟兄，就不能愛沒有看見的神。愛神的，也當愛弟兄，這是我們從神所受的命令

5

神是愛〔三11~五12〕

3. 彼此相愛：第二部分〔四7~21〕

(1) 因為神愛你，你愛他人〔四7~10〕

• 本段：第三次提到弟兄之愛

➤ 第一次：二7~11這是行在光中的記號

➤ 第二次：三11~18這是神兒女的證據

➤ 第三次：四7這是激勵/規勸；四11這是責任的宣稱；四12假定

• 這個愛的基礎是神和祂的愛

• 此處講得這個愛不是基於普遍恩典人人都有有的愛，而是被基督重生之人特有的愛；此愛是在基督裡重生流露出來的，而非因有能力去愛才得重生

6

神是愛〔三11~五12〕

3. 彼此相愛：第二部分〔四7~21〕

(1) 因為神愛你，你愛他人〔四7~10〕

- 四8用反面敘述加強此真理；沒有愛的人就不認識神
- 約翰已說過：神是靈〔約四24〕；神是光〔約壹一5〕；現在他以神是愛來講神的屬性
- 認識神的愛就是彰顯祂的愛；「神是愛」：
 - 舊約背景：神是有位格會行事的活神，不是希臘哲學抽象概念的神
 - 「神是愛」的整全性沒有否定聖經論到神的其他屬性
 - 「神是愛」≠「愛是神」

7

神是愛〔三11~五12〕

3. 彼此相愛：第二部分〔四7~21〕

(1) 因為神愛你，你愛他人〔四7~10〕

- 四9 神差祂獨生子到世間來，使我們藉著祂得生，神愛我們的心在此就顯明了
- 同樣的聲明：約三16；約壹三16
- 特別用語：**μονογενῆ**〔one and only，獨生〕〔新約聖經用9次：路七12，八42，九38；來十一17；約一14、18，三16、18；約壹四9〕—約翰只將之用於耶穌基督
- 雙重冠詞：**τὸν Υἱὸν αὐτοῦ**〔the Son of Him〕，**τὸν μονογενῆ**〔the one and only〕強調基督的獨特性與神性

8

神是愛〔三11~五12〕

3. 彼此相愛：第二部分〔四7~21〕

(1) 因為神愛你，你愛他人〔四7~10〕

- 四10 不是我們愛神，乃是神愛我們，差祂的兒子為我們的罪做了挽回祭，這就是愛了
- 神差祂兒子來的目的不是道成肉身，而是為人贖罪
- 人在天然狀態不會愛神，也不會愛神所差來的愛子
- 令人驚奇的是神差祂兒子為我們死，愛是行動不是抽象概念：
 - 除掉人的罪〔約壹三5〕
 - 除滅魔鬼的作為〔約壹三8〕
 - 顯明祂的愛〔約壹四9〕
 - 這就是愛〔約壹四10〕

9

約壹四7~11，交叉結構，首尾呼應

A - 7 親愛的弟兄啊，我們應當彼此相愛

B - 7b 因為愛是從神來的；

C - 8 神就是愛。

D - 9 神差祂獨生子到世間來，使我們藉著祂得生，神愛我們的心在此就顯明了

C' - 10 這就是愛了，

B' - 11 神既是這樣愛我們，

A' - 11b 我們也當彼此相愛

10

神是愛〔三11~五12〕

3. 彼此相愛：第二部分〔四7~21〕

(2) 因為神住在你裡面，你愛他人〔四11~21〕

- 四11 親愛的弟兄啊，神既是這樣愛我們，我們也當彼此相愛。
- 我們一旦明白神付上罪的代價何等重，我們的罪何等重，就能明白神的愛有何等深！
- 神的愛成為我們彼此相愛的動力
- 愛神與愛人不可分割〔太廿二37~40〕
- 神的兒女要慈悲因為祂是慈悲的〔路六36〕；要聖潔因為祂是聖潔的〔彼前一15〕；同理，要愛因為祂是愛！

11

神是愛〔三11~五12〕

3. 彼此相愛：第二部分〔四7~21〕

(2) 因為神住在你裡面，你愛他人〔四11~21〕

- 四12 從來沒有人見過神，我們若彼此相愛，神就住在我們裡面，愛祂的心在我們裡面得以完全了。
- *Τεθέαται* 見過，與約一18的 *ἑώρακεν* 看見過〔眼見〕不一樣；此：仔細審查〔不同於摩西在西乃山所見（出卅三22~23），以賽亞在聖殿所見（賽六1）—theophanies〕
- 我們若彼此相愛—third class conditional sentence→有可能沒有滿足此條件
- 對其他信徒的愛表明他有神的內住

12

神是愛〔三11~五12〕

3. 彼此相愛：第二部分〔四7~21〕

(2) 因為神住在你裡面，你愛他人〔四11~21〕

- 四13 神將祂的靈賜給我們，從此就知道我們是住在祂裡面，祂也住在我們裡面。
- 信徒因為聖靈內住而知道神的愛
- 內住的聖靈也使我們有確據自己是屬神的

- 四14 父差子作世人的救主，這是我們所看見且作見證的
- 第三次提到父差子〔vv.9、10〕
- 世人→世界〔κόσμου〕

13

神是愛〔三11~五12〕

3. 彼此相愛：第二部分〔四7~21〕

(2) 因為神住在你裡面，你愛他人〔四11~21〕

- 四15 凡認耶穌為神兒子的，神就住在他裡面，他也住在神裡面。
- 真正相信耶穌是神的兒子的人的自然反應就是參與祂的生命！結果就是信靠順服的委身。住在祂裡面的真實狀況就是一個活潑、親密、持續並成長的生命！
- 四16 神愛我們的心，我們也知道也信。神就是愛，住在愛裡面的，就是住在神裡面，神也住在他裡面
- 也知道也信—知與信密切相連，可構成一個複合動詞，都與愛的對象有關！當人住在神的愛中時，他對神的認識加增，他對神的信心成長

14

神是愛〔三11~五12〕

3. 彼此相愛：第二部分〔四7~21〕

(2) 因為神住在你裡面，你愛他人〔四11~21〕！

- 四16 神愛我們的心，我們也知道也信。神就是愛，住在愛裡面的，就是住在神裡面，神也住在他裡面
- 信心與愛心是神住在他裡面的果實與證據！這位就是愛的神把祂自己分給祂的百姓，住在他們裡面；而他們也住在祂的愛裡面，住在祂裡面。這就是耶穌禱告之實現：
我已將祢的名指示他們，還要指示他們，使祢所愛我的愛在他們裡面，我也在他們裡面。〔約十七26〕
- 前提：對於道成肉身之基督的認信，承認祂的救贖以及祂是主！

15

神是愛〔三11~五12〕

3. 彼此相愛：第二部分〔四7~21〕

(2) 因為神住在你裡面，你愛他人〔四11~21〕！

- 四17 這樣，愛在我們裡面得以完全，我們就可以在審判的日子坦然無懼；因為祂如何，我們在這世上也如何
- 加入審判主題繼續討論
- 對神的愛也攸關未來
- 救贖對現在也有果效；我們不能達到基督的完美，但我們與神的關係是如同基督與父神的關係〔祂如何，我們在這世上也如何〕

16

神是愛〔三11~五12〕

3. 彼此相愛：第二部分〔四7~21〕

(2) 因為神住在你裡面，你愛他人〔四11~21〕！

- 四18 愛裡沒有懼怕，愛既完全，就把懼怕除去，因為懼怕裡含著刑罰；懼怕的人在愛裡未得完全
- 在愛中不要懼怕
- 懼怕Φόβος—可以是正面的：出於尊重，也可以是負面的：出於恐懼；根據上下文，此處是負面意思
- 刑罰—指永久的刑罰
- 沒有愛就會有這種懼怕

17

神是愛〔三11~五12〕

3. 彼此相愛：第二部分〔四7~21〕

(2) 因為神住在你裡面，你愛他人〔四11~21〕！

- 四19 我們愛，因為神先愛我們
- 神對我們的愛vs我們對神的愛
 - 神的愛的優先性，我們的愛的源頭是神的愛
 - 我們愛神不用擔心/懷疑沒有回報，因為神的愛先於我們的愛
 - 充滿對神的愛的感恩之心的心自然流露情感

18

神是愛〔三11~五12〕

3. 彼此相愛：第二部分〔四7~21〕

(2) 因為神住在你裡面，你愛他人〔四11~21〕！

- 四20~21 人若說「我愛神」，卻恨他的弟兄，就是說謊話的；不愛他所看見的弟兄，就不能愛沒有看見的神。21 愛神的，也當愛弟兄，這是我們從神所受的命令。
- 我們看不見的神vs我們看得見的弟兄
- 完成式表明一個永久的情況，對於弟兄的愛不是偶一為之表現
- 愛神與恨弟兄是不相容，互相排斥的
- 愛神與愛鄰舍是互相包含的〔可十二29~31〕
- 這是一個命令，愛神與愛弟兄是一個命令的兩部分，不可分的
- 全律法都包在愛人如己這一句話之內了〔加五14〕

19

約壹四13~21為我們確據之依據提供五個來源

- 互相內住〔13節〕
- 使徒見證〔14節〕
- 個人認信：耶穌是神的兒子〔15節〕
- 經歷神愛〔16~19節〕
- 操練神愛〔19~21節〕

20

神是愛〔三11~五12〕

4. 順服神並經歷信心的得勝〔五1~5〕

五1~5 凡信耶穌是基督的，都是從神而生；凡愛生他之神的，也必愛從神生的。 2 我們若愛神，又遵守祂的誡命，從此就知道我們愛神的兒女。 3 我們遵守神的誡命，這就是愛祂了，並且祂的誡命不是難守的。 4 因為凡從神生的，就勝過世界。使我們勝了世界的，就是我們的信心。 5 勝過世界的是誰呢？不是那信耶穌是神兒子的嗎？

- 這段屬於上一段〔四7~21〕〔“愛”在五1~3出現5次〕或是下一段的開始〔信心是主要的課題〕？
- 真信必然導致愛神愛人；真愛必然帶來順服

21

神是愛〔三11~五12〕

4. 順服神並經歷信心的得勝〔五1~5〕

- 真正神的兒女：(1)正信〔五1、5〕；(2)順服神的命令〔五2~3〕；(3)愛〔五1~3〕

交叉結構：

A 信耶穌是基督的〔五1a〕

B 是從神而生〔五1b〕

C 愛從神生的〔五1c〕

C' 愛神的兒女〔五2〕

B' 凡從神生的〔五4〕

A' 那信耶穌是神兒子的〔五5〕

22

神是愛〔三11~五12〕

4. 順服神並經歷信心的得勝〔五1~5〕

五1 凡信耶穌是基督的，都是從神而生；凡愛生他之神的，也必愛從神生的。

- 這包括信：耶穌基督是成了肉身來的〔四2〕，祂是神的兒子是世人的救主〔四14~15〕
- 「耶穌是基督」〔二22〕可能是早期教會的認信
- 信不僅是智性上的，信與愛不可分割〔三23〕
- 凡信耶穌是基督的，都是從神而生→信是兒子身分的記號；從神生的會行公義〔二29〕，不會習慣性的犯罪〔三9~10〕，會彼此相愛〔四7〕

23

神是愛〔三11~五12〕

4. 順服神並經歷信心的得勝〔五1~5〕

五2 我們若愛神，又遵守祂的誡命，從此就知道我們愛神的兒女。

- 從此：是指前面所說〔v.1〕，還是指後面所說〔v.2〕？也就是v.2和v.1的關係為何？是應用還是解釋？
- 對他人的愛是建立在對神的愛之上的
- 弟兄之愛是對神的愛的證據，反之亦然！
- Ποιῶμεν〔carry out，遵守〕似乎約翰對那些輕乎在道德上要持守神的話語的會友強調他們必須順服；一般常用的是 τηρῶμεν〔keep，遵守〕〔約壹三22，五3〕中文都翻成「遵守」

24

神是愛〔三11~五12〕

4. 順服神並經歷信心的得勝〔五1~5〕

五3 我們遵守神的誠命，這就是愛祂了，並且祂的誠命不是難守的。

- 遵守神的誠命不僅是愛神的結果，它就是愛神的一部分！
- 愛神不是一種感情上的經歷，而是一個道德承諾/委身！
- 愛神就是遵守祂的誠命〔約十四15、21、23~24、31，十五10〕
- 不是難守的—沒有壓迫性，它不是沉重到我們無法承受；神的標準高但祂給我們恩典能夠遵守
- 愛激發信徒順服，但不是壓倒人的重擔，耗盡信徒的力量，摧毀他在基督裡的自由〔法利賽人，太廿三4〕
- 耶穌賜下的命令，向我們彰顯神的心意並引導我們的心歸向神

神是愛〔三11~五12〕

4. 順服神並經歷信心的得勝〔五1~5〕

五4 因為凡從神生的，就勝過世界。使我們勝了世界的，就是我們的信心。

- 從(神)生的：約翰用了9次表明這個新生〔二29，三9-2X，四7，五1-3X、4、18〕
- 從神生的人被賜予能力，能遵守神的命令，能克服世界要攔阻順服的負面影響
- For everyone born of God **overcomes** the world. This is the **victory** that has **overcome** the world, even our faith. → 保持希臘文字根的翻譯：For everyone born of God **conquers** the world. This is the **conquering** that has **conquered** the world, even our faith. 約翰用現在式表明信徒正在經歷這個得勝！

神是愛〔三11~五12〕

4. 順服神並經歷信心的得勝〔五1~5〕

五4 因為凡從神生的，就勝過世界。使我們勝了世界的，就是我們的信心。

- 約翰使用信(心)都為動詞〔believe〕，只有此處為名詞〔the faith〕→可能強調認信：耶穌基督是神的兒子
- 這裡的得勝可能是指：
 - 耶穌一次永遠有功效在十字架上勝過撒旦、罪、及世界
 - 信徒勝過異端
 - 個別信徒回轉/歸正時的得勝
- 最終的得勝應該包括這三個元素
- 我們得勝的根基是基督的死與復活

27

神是愛〔三11~五12〕

4. 順服神並經歷信心的得勝〔五1~5〕

五5 勝過世界的是誰呢？不是那信耶穌是神兒子的嗎？

- 繼續得勝的主題，因此本節被歸於這一段而非下一段之始
- 信耶穌是**基督**〔五1〕和信耶穌是**神兒子**〔五5〕也構成首尾呼應〔inclusio〕
- 本節也可視為是1~4節之總結；4節論到勝了世界的信心，5節說出這信心的內容。只有信耶穌是神的兒子的這種信心才能勝過世界
- 啟十二11
- 羅八37
- 林前十五57

28

結語

- 基督徒是神的兒女，是從上頭生的。神的兒女被一切愛神之人所愛。愛神的就遵守祂的命令。他們遵守祂的命令因為他們勝了世界，他們勝了世界因為他們是從上頭生的基督信徒！
- 我們得勝的根基是基督的死與復活，基於此我們可以勝過一切與神敵對的人、事、物
- 每天得勝的應許也已賜給我們了，但前提是運用在基督裡的信心並積極追求神